



# 热烈祝贺中华全国总工会成立90周年

## 承载使命 任重道远

### ——在全总成立90周年之际回顾海南工运事业

□吴雪君/文 王清亮/摄



4月29日上午,海南省委书记罗保铭亲切接见了刚从北京载誉归来的海南省2015年全国劳动模范和全国先进工作者合影留念。

时光荏苒,沧海桑田。在中华全国总工会成立90周年之际,海南省工会也走过了27年的风雨历程。

1988年8月30日,是一个注定要载入海南工运史册的日子。这一天,海南省工会第一次代表大会隆重召开,标志着海南工人阶级自己的组织——海南省总工会诞生了。

自此,海南工人阶级发出了更为响亮的声音。

如今,在全国总工会成立90周年之际,回顾海南工运事业的发展,正如当年在第一次全体代表大会上的庄严宣誓一般:海南工会始终坚持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工会发展道路,紧紧围绕党政中心工作,不断创新工作理念,做职工群众最信赖的“娘家人”,确实为职工群众做实事、解难事,不断奏响“咱们工人有力量”、“海南工会有作为”的铿锵乐章。

以上工会法律援助工作机构“全覆盖”。建立2928家劳动争议调解委员会,配备劳动争议调解员1.3万人,先后为3000余名困难职工提供法律援助,调解劳动关系纠纷2400余起。受理调处劳动争议案件687件,预防253件,调解结案率居全国前列。

就业再就业、教育、医疗……样样都是职工,特别是困难职工最现实、最直接、最关心的问题。一直以来,建好困难职工帮扶中心是海南省总工会倾心倾力抓的“龙头”工程。从海南省总工会首家困难职工帮扶中心的挂牌成立,到目前各市、县、区困难职工帮扶中心的全覆盖。

海南省总工会立足于“输血”与“造血”并举,对困难职工精神上扶志、生活上扶贫、能力上扶技、经济上扶业,创造性地将职工来信来访

接待、受理“12351”职工维权热线、法律咨询与援助、就业培训、职业介绍、医疗救助、生活救助、“金秋助学”等工作全部纳入困难职工帮扶中心,实行“一站式”服务。

据统计,5年来,海南省总工会累计筹集帮扶资金1.7亿元,为职工提供了生活、医疗、就业、助学等帮扶42.7万人次。累计培训职工60986人次,开发就业岗位10832个,带动下岗失业人员20895人次实现就业和灵活就业。2012年至2015年,连续4年向社会公开承诺筹集上亿资金为职工办10件实事。2014年7月,超强台风“威马逊”重创海南,海南各级工会在灾后第一时间行动起来,紧急划拨款1400万元救灾资金,用于重灾区帮扶、救助受灾职工,特别是农民工和困难企业职工,确保他们的基本生活得到保障。

#### (四)始终站在提高职工素质第一线

### 发挥好工会“大学校”作用

不久前,36名刚走出学校大门的大学生加入了海南金海浆纸厂这个大家庭。他们在上岗前在海南省总工会的支持下到海南省职工素质教育基地接受为期半个月的专业的上岗培训,成为企业发展需要的基层管理人员或储备干部。这是海南省总工会积极探索和拓展有效工作载体,充分发挥工会“大学校”作用,全面提高职工整体素质的一个缩影。

2010年,海南省职工素质教育培训工程正式启动,职工素质培训基地依据海南省总工会关于职工素质培训要求和企业要求,把职工培养成为企业骨干。目前,职工素质培训面基本覆盖到全省各市县基层工会和企业工会,5年来,基地培训工会、企业工会共计100多个单位,每个单位分别开展1场~6场,约3.8万人次,培训场次322场。

“一直以来,我们以培养职工职业精神和提高职工技术技能素质为重点,加快培养高素质劳动者,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和海南绿色崛起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充分发挥海南各级工会‘大学校’的作用。”海南省总工会副主席郑有基说。

——加强职工队伍技术技能素质建设,培养技能型创新型人才。通过各类技术技能竞赛、岗位练兵、技能培训,每年帮助上万职

工提升技术等级;设立职工创新专项资金,用于支持劳模创新工作室开展技术创新攻关和职工技能素质提升。加强职工队伍民主法治素质建设,推进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和法治宣传教育下基层、进企业、入班组,实现普法宣传教育全覆盖。

——加强职工队伍健康安全卫生素质建设,推动职业院校和各类职业培训机构把安全生产纳入教育培训内容,并实现各类群众性职业安全卫生教育和“安康杯”竞赛活动覆盖率达到85%以上,促进实现职工安全生产和体面劳动。

与此同时,包括深入开展“中国梦·劳动美”教育实践活动,深入开展职工读书学习活动,深入开展职工职业道德建设活动,深入开展劳动竞赛和技术技能培训活动,深入开展民主法治宣传教育活动,深入开展群众性安全生产和职业病防治教育活动,深入开展职工文化体育活动等。

职工文化的发展繁荣,阵地的建设不容忽视。如今,在海南省工会的倾力扶持和各级工会的积极努力下,全省已建成全国级职工书屋示范点78家,市级职工书屋示范点385家,职工书屋的推广和普及不仅丰富了普通职工的文化生活,也丰富了职工群众的精神世界。



海南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省总工会主席陈海波给一线职工送清凉

#### (五)始终站在加强工会自身建设第一线

### 做好职工群众最可信任的“娘家人”

“工会要顺应时代要求,适应社会变化,善于创造科学有效的工作方法,让职工群众真正感受到工会是‘职工之家’,工会干部是最可信赖的‘娘家人’。”这是习近平总书记对工会与职工关系的生动阐述,也是对工会组织提出的新要求。

事实上,作为党领导的工人阶级的群众组织和党的群众工作的重要组织,如何加强自身能力建设,提高工作水平,更好地适应新形势的需要,一直是海南工会工作的一个重大课题。

多年来,海南省总工会坚持把服务职工置于常态工作当中,通过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彻底破除行政化、机关化、官僚化、衙门化倾向,放下架子,迈开步子,扑下身子,“沉”到一线去,带着责任和感情倾听职工呼声、了解职工疾苦,问计于职工,问需于职工,问政于职工,把好事办好、实事办实,使工会组织真正成为为广大职工群众遮风挡雨、排忧解难的“职工之家”。

数据显示,在2012年“面对面、心贴心、实打实服务职工在基层”活动中,海南省总领导班子轻车简从,奔赴18个市县开展现场调研办公,走访企事业单位1266家,召开座谈会2714场,个案访谈职工14365人,收到企业和职工反映的问题5204件,现场解决655件;慰问困难职工2600多名,发放慰问金130多万元;组织参加家政培训1215人次,为困难职工、农民工提供法律援助280多次。2014年以来,更是积极开展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把维护农民工和未改制国有企业职工合法权益摆在工会工作的重要位置,组成两个调研组分别深入农民工相对集中的7个市和县、建筑、酒店餐饮两个行业以及18个市县的194家未改制国有企业开展

专项调研,形成了两份数据翔实、分析能力较强的调研报告。

这两份客观、翔实的调研报告,引起了海南省委、省政府领导的高度重视,并分别作出批示,认为省总工会的调研报告很好,所提建议有针对性,并要求运用好调研报告成果。

与此同时,海南省总工会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关于改进工作作风、密切联系群众的八项规定和海南省委、省政府二十条规定,深入开展整治庸懒散奢贪“不干事、不担事”突出问题专项治理监督检查。相关公务接待、公车出国(境)、公车使用相关事项及费用上墙公布,接受监督。营造了风清气正的干事创业环境。

#### 展望

在抢抓机遇中阔步前行,在迎接挑战中开拓奋进。一直以来,海南工会主动服务大局、服务职工,在琼州大地上留下了“咱们工会有作为”的坚实足迹;今后,海南省工会更将自觉肩负起时代赋予的历史使命,团结带领百万职工群众,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不懈奋斗,在海南科学发展、实现绿色崛起、全面加快国际旅游岛建设中作出新的贡献。

#### 数字彰显成就——

深入开展的“当好主力军,建功旅游岛”等主题劳动竞赛活动中,近5年累计共有1.02万家企事业单位参加,参赛职工达76万人,职工提出合理化建议2.6万条,其中被采纳近1.5万条,创经济效益1.77亿元,为海南经济发展带来了源源不断的动力。

工会力量不断壮大,会员从1988年

建省的80万人突破到今天的125万人,法人单位建会数首次突破2万家大关,工会组建率和职工入会率均达到80.5%。

推动建立的海南酒店与餐饮行业、注册会计师行业两个省一级行业性工资集体协商制度作为全国典型引起社会广泛关注。截至2014年9月底,海南省集体

合同建制率达81.5%,工资专项集体合同建制率达81.1%,覆盖职工103万人。

在全国率先实行了金秋助学回访制度。近5年来,累计筹集帮扶资金1.5亿元,为职工提供了生活、医疗、就业、助学等帮扶42.7万人次,培训职工40多万人次,开发就业岗位2.2万个,带动下岗失业人员1.9万人次实现就业和灵活就业。

2012年至2015年,连续4年向社会公开承诺筹集上亿资金为职工群众办10件实事,通过开展“文化惠职工”、“万名职工看海南”、“万名职工健康体检”等活动切实普惠职工群众……

目前,海南省登记在册的各级劳模共有238名,近5年来,海南省总发放劳模慰问金、困难劳模救助金近2000万。

#### (一)始终站在推动海南绿色崛起第一线

### 做好职工建功立业的“引领者”

“那时候,工会组织的各种劳动竞赛对我们农垦发展壮大起的推动作用太大了。”提起劳动竞赛给海南农垦带来的积极作用,海南农垦总局工会主席邹平深深有感触。

作为一名有着26年工龄的老工会干部,他见证了海南农垦工会在海南省总的指导下,根据不同时期的发展需要,开展各种岗位练兵,对职工群众技能素质的提高,使垦区效益大幅增长,促进推动了海南农垦良好发展的各个历史阶段。

1988年,海南建省成立经济特区,在这个历史性时刻,海南省总从实际出发,紧扣时代脉搏,不断创新载体和方式,适时推出了一系列群众性技术创新活动,如“当好主力军,建功‘十一五’、和谐奔小康”主题竞赛、创建工人先锋号、“我为节能减排作贡献”活动……为广大职工建功立业搭建了更广阔的平台,为海南经济发展提供了源源不断的动力。

2009年,面对席卷全球的金融危机,海南省总在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开展“同舟共济保增长、建功立业促发展”竞赛活动和“共同约定行动”,切实发挥工会优势,组织动员广大职工立足岗位作贡献,与企业同舟共济、共渡难关,不仅稳定了劳动关系与职工队伍,更为保持经济平稳较快发展作出了积极贡献,令社会各界为之侧目。

特别是2010年以来,随着海南国际旅游岛上升为国家发展战略,一股大开发、大建设的热潮快速涌来,海南省总工会与时俱进,紧紧抓住这一契机,秉持着“经济建设主战场在哪里,劳动竞赛就跟进到哪里”的工作原则,团结动员全省广大职工在重点产业、重点工

程、民生工程中深入开展“当好主力军,建设旅游岛,文明我先行,建功在岗位,竞技强本领,培训提素质,巾帼立新功”的劳动竞赛活动,率先吹响广大职工为建设国际旅游岛建功立业的号角。

据统计,近5年来,海南省组织开展劳动竞赛的企业单位1.02万家,参赛职工达76万人,职工提出合理化建议2.5万项,总结推广先进操作法3600多项,创造经济效益1.32亿元;7263名职工通过岗位练兵、技术培训、技能比赛等活动提高了技术等级,为推动海南社会经济的快速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

陈峰、彭隆荣、吴伟雄、刘文伟、刘金凤……自海南建省以来,海南涌现了一大批各条战线的劳动模范,他们的崇高思想和模范事迹,影响和激励了几代人。

“为海南建功立业,实现绿色崛起,离不开劳模的示范作用。”海南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省总工会主席陈海波认为,劳模作为工人阶级中一个闪光的群体,他们身上所体现的爱岗敬业、争创一流、艰苦奋斗、勇于创新、甘于奉献的劳模精神是工人阶级伟大品格的生动体现,将无限激发出职工群众劳动热情,为实现中国梦,海南建设国际岛,实现绿色崛起提供源源不断的强大动力。

目前,海南省登记在册的各级劳模共有238名,为充分发挥劳模效应,海南省总工会加大劳模先进事迹宣传,开展劳模生活状况调查,落实劳模待遇和帮扶政策,积极引导广大职工群众尊重劳模、爱护劳模、学习劳模、争当劳模,激励职工群众为海南国际旅游建设再立新功。

此后,海南的外资企业工会组建工作陆续取得新的突破,使海南工会的作用被社会各界肯定。

有工会组织,职工才有“家”。自工会成立以来,海南省总工会在各个历史时期都尽职尽责、竭诚努力。

“长期以来,我们按照‘哪里有职工,哪里就有工会’和‘扩大覆盖面,增强凝聚力’的要求,大力开展‘广普查、深组建、全覆盖’活动和工会组建‘百日会战’活动;以建设‘职工之家’为抓手,坚持‘党工共建’机制,加大组建力度,规范建会程序,不断提高建会数量和质量。”海南省总工会党组书记、常务副主席陈晋说。

为切实将组建工作做好,海南省总制定了工会组建和会员发展3年规划,确定2011年~2013年为工会组织建设年,专门下发《实施意见》,每年对完成工会组建指标任务的地区和单位进行单独考核表彰,从而保证了工会组建工作有条不紊地开展,并将推进3年规划的重点放在抓好县(市、区)乡镇(街道)社区工会联合会建设这个环节,通过抓好这个环节,全面推进中小非公企业工会组织全覆盖。

以建设“职工之家”为抓手,坚持“党工共

建”机制,加大组建力度,规范建会程序,不断提高建会数量和质量。以群众的满意度作为衡量工会工作的根本标准,以经营家庭的理念经营工会,把建会、建制、建家紧密结合起来,坚持会员评家,落实会员知情权、参与权、选举权。

与此同时,开展创建“有为工会”竞赛活动为载体,进一步促进非公企业工会工作的规范化建设,使其有效发挥工会职能作用;积极推行小型非公企业“党工组织跨企业设置、工会主席兼任党组织书记”的组建和工作模式。同时,各级工会不断加大农民工工作力度,吸引更多的农民工加入到工会组织中来。

如今,海南工会组建工作不断取得历史性突破——

会员从1988年建省的80万人突破到今天的125万人,法人单位建会数首次突破2万家大关,工会组建率和职工入会率均达到80.5%;2014年海南成立了全国唯一一家省级旅游产业工会,助推海南旅游业发展;恢复建立金融工会,使全省3万多名金融职工有了“娘家”。海南夯实的工会组建工作维护了工人阶级团结和工会组织统一,有力地增强了党的阶级基础,巩固了党的执政地位。

#### (三)始终站在构建和谐劳动关系第一线

### 当好职工合法权益的“维护者”

在“组织起来”走向辉煌的同时,海南省总工会在“切实维护”上也不断掀开新的篇章。

翻阅海南工运史相关资料可以看到,1988年8月《海南工会第一次全省代表大会工作报告提纲》等文件中,明确提出“海南工会的性质和任务应当在党的领导下,代表工人阶级利益,为工人阶级服务的组织”。

海南省总工会副主席揭晓强介绍,多年来,海南省工会在维护职工合法权益的道路上不懈前行,始终坚持以职工为本,主动依法维权维稳,促进劳资良性互动。

为深化职工代表大会、企业务公开、工资集体协商等企业民主管理体系建设,海南省总工会先后出台了《海南省工会法律援助办法(暂行)》《海南省工会法律援助经费使用办法》《海南省集体合同条例》等一系列相关规定,保障了职工维权有据可循。2014年,积极推动《海南省企业民主管理条例》立法,为海南企业职工民主参与企业管理,维护自身合

法权益提供了法律保障。

据统计,在企业层面,各级工会努力推动签订劳动合同、集体合同工作,以集体合同制度为例,截至2014年底,企业工资集体协商建制率达81.49%,覆盖职工103万人。

值得一提的是,如今海南各级工会充分发挥劳动关系三方会议等社会化维权机制的作用,妥善协调解决了一批重大劳动争议案件。会同人社、住建等部门开展农民工工资支付情况专项检查,近5年来累计为农民工追回欠薪近5.2亿元。

目前,通过资源整合将工会信访、“12351”维权热线、法律援助窗口“三合一”,按照接待来信来访、“12351”维权热线处理和为职工提供法律援助同步进行的原则,定期安排法律援助律师到窗口值班。并把全省各级工会法律援助工作纳入政府法律援助工作体系,依托困难职工帮扶中心建立起21个工会法律援助工作站,实现了县级

